

#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开环审〔2020〕373号

---

## 关于以告知承诺制审批形式对开平市鹏程印刷有限公司年扩建标签 355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开平市鹏程印刷有限公司：

报来《开平市鹏程印刷有限公司年扩建标签 355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告知承诺制申请材料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开平市鹏程印刷有限公司年扩建标签 355 吨建设项目位于开平市长沙区八一私营企业城 14B，占地面积 2027.45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90 平方米，于 2005 年 6 月取得《关于开平市长沙区华升印刷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开环批〔2005〕045 号，现投资 800 万元，扩建年产标签 355 吨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扩建后数量(台/套)
1	四开六色印刷机	1
2	四开双色印刷机	2
3	晒版机	1
4	照排机	1
5	打孔机	2
6	切纸机	2
7	覆膜机	1
8	闻纸机	1
9	分条机	2
10	模切机（啤机）	3
11	烫金机	1
12	卷装模切机	1
13	卷装印刷机	1
14	品检机	1
15	冲版机	1
16	光油机	1
17	冲版水循环回用系统	1
18	污水综合处理机	1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

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印刷VOCs排放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表2平板印刷方式(第II时段)排放限值和表3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厂区内的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A.1规定的特别限值。

(二)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印刷机PS版及橡皮布清洗废水、洗版废水统一收集后，经厂内配备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洗涤用水标准后才能循环利用，不能外排，如需定期更换，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的较严值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连头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确保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2类标准。

(四)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三、根据报告表的核算,项目扩建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为:  
VOCs 0.125 吨/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按规定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你单位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在项目建设、运行期间,严格落实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六、你单位应当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若违反承诺事项,我局将依法进行处理。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开平市长沙街道办事处、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